

# 昌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

乐市监字〔2026〕11号

## 昌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印发2026年食品安全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食品监管有关科室、执法大队、市场监管所：

现将2026年食品安全（食品安全协调、食品生产、食品流通、餐饮服务食品、食品抽检和特殊食品）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执行。

昌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6年5月9日



# 2026 年食品安全协调工作要点

## 一、扎实做好县食药安办日常工作

1.认真谋划年度食品安全工作，根据《2026 年度全市食品安全重点工作安排》制定印发我县重点工作安排，推动各成员单位责任落实。

2.协助县委、县政府领导全面落实食品安全工作责任,及时提请县委常委会会议、县政府常务会议或专题会议研究食品安全工作，年底起草当年度我县食品安全工作报告。

3.充分发挥县食药安办牵头作用，推动 5 个食品安全专项协作小组规范运行，深化食品安全齐抓共管格局。

4.贯彻落实《山东省关于进一步强化食品安全全链条监管的若干措施》，进一步细化县食药安委各成员单位在全链条监管中的工作职责和分工，强化食品安全全过程监管。

## 二、推进“两个责任”包保督导工作

5.指导基层使用好新上线的“移动市监”APP，根据确定的包保督导频次，组织县、乡、村三级包保干部按时完成本年度包保督导任务。

6.督促做好上级督查和各级检查发现问题整改，确保“落实食品安全属地管理责任平台”问题整改率不低于省对市市场监管考核要求。

7.依托国家总局网络学院视频课程，对规模以上食品生产经营企业负责人、学校分管餐饮工作的负责人，开展食品安全专题培训，强化企业主体责任落实。

### **三、加强食品安全工作机制建设**

8.加强专业化食品安全检查员队伍建设，在原有食品安全检查员制度的基础上，配合做好检查员库更新和人员教育、培训等工作。

9.推行食品安全内部报告奖励机制建设，帮助指导各食品从业者，积极注册使用全国食品安全内部知情人举报系统。充分发挥内部知情人举报系统监管端作用，及时受理办件，引导知情群众反映身边风险，严防区域性、系统性风险。

10.根据上级应急预案修订情况，组织对县级食品安全事件应急预案进行修订，必要时开展食品安全事件应急演练，提升全域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能力。

### **四、夯实食品安全社会治理基础**

11.推广食品安全“码上查”科普小程序，通过信息化手段开展食品安全知识科普宣传，充分发挥优质单品和品质商家正向引领作用。

12.组织我县的食品安全宣传周活动，持续开展食品安全知识进农村、进社区、进学校等活动，加强食品安全宣传教育，推进食品安全共治共享，共同夯实筑牢食品安全人民防线。

13.协助开展食品安全群众满意度测评,客观评价全县食品安全总体状况,及时发现不足与短板,就提升食品安全工作提出对策与建议,推动食品安全保障水平不断提升。

# 2026 年食品生产安全监管工作要点

## 一、督促企业落实主体责任

1.压实企业主体责任。推动落实企业风险管控清单，常态化长效化开展“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协助上级部门推广应用企业落实主体责任监测系统。持续开展企业“三标”行动，从卫生、生产过程记录入手，持续合规生产。督导企业完成年度食品安全自查报告，对自查发现问题实行闭环管理。

2.提升企业食品安全管理人员能力。组织参加食品安全管理师职业技能竞赛，选拔培养专业人才，提升企业食品安全管理能力，形成“以赛促学、以学促用”的良好氛围。依托省局开展的“食安云课堂”培训，组织线上专题培训，提升企业合规管理水平。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管理人员监督抽考。

3.加强专项监管。督促涉重点散装液态食品的食品生产企业、小作坊完善内部管理制度，细化管理职责、操作规程，切实履行散装液态食品的交付、装卸管理责任。

4.落实委托生产专项管理。提前摸排辖区内委托生产情况，重点关注跨区域委托、贴牌生产等高风险企业，督促企业对照《食品委托生产监督管理办法》(市场监管总局第 113 号令)要求，对资质条件、合同核心条款、标签标识规范等关键内容进行审核修改，确保委托生产活动合法合规。

## 二、强化食品生产监督检查

5.优化监督检查事权划分。按照省市县监督检查事权的划分，严格落实监督检查法定职责，严格执行风险分级管理要求，及时

动态调整企业风险等级，明确辖区每家企业的检查频次、项目等要求，严格按照法定检查频次、时限和年度检查计划等有关要求开展监督检查，确保许可后三个月内及时开展一次监督检查，切实提高日常监督检查工作质量，及时防范化解风险。

6.强化监督检查。对部分肉制品、酒类、食用油、糖果、饮料、食品添加剂等风险高、影响区域广的以及多批次不合格食品生产企业开展重点监督检查；根据监管需要以及问题线索等，对多批次抽检不合格等问题企业开展飞行检查。

7.持续推进食品安全“互联网+AI”监管，加快接入食品生产企业视频图像信息。利用信息化手段提高智慧监管水平。

### **三、加强食品生产安全风险防控**

8.完善常态化风险防控工作机制。根据投诉举报、监督抽检数据分析研判全县重点风险，更新重点品种、区域的风险清单。加强风险会商交流，做好基层风险防控工作。

9.加强重点问题整治。开展肉及肉制品、酒类等整治。深化食品添加剂滥用问题综合治理，持续开展“双减”。开展食品标签标识规范提升行动。配合开展保健类食品整治。强化抽检不合格企业的综合监管和系统治理，将抽检不合格食品生产企业作为监管重点，加密检查、抽检频次。

10.开展食品安全风险治理提升行动。确定风险食品开展风险排查治理，列入重点问题整治名单，建立台账，综合治理，规范提升，对整改仍达不到要求的依法停止生产直至吊销生产许可。

11.持续开展小作坊规范提升行动。待省局对食品小作坊监督

检查要点表修订后，进一步督促小作坊落实工作要求。

12.强化舆情应对处置。及时稳妥处置食品生产舆情。强化风险及舆情处置的督促问效，及时开展提醒敦促、督办。配合做好反食品浪费、整治食品过度包装等工作。

#### **四、加强食品生产监管基础建设**

13.加强专业化食品生产检查员队伍建设。加快食品生产领域专业化食品安全检查员队伍建设，重组生产领域食品安全检查员队伍。通过重点检查开展案例剖析与现场检查实训，根据上级部门部署安排，组织监管人员参加全省各项业务培训。

14.加强监管制度建设。落实《食品委托生产监督管理办法》《食品标识监督管理办法》《食品召回管理办法》等新规章。组织参加食品添加剂、植物油等新细则宣贯培训。

#### **五、推动食品产业高质量发展**

15.深化“食安护航”帮扶行动。将食品抽检不合格企业作为帮扶重点，综合运用市场监管“工具箱”，根据企业规模、风险水平，建立分类帮扶清单，分类开展规范提升。

16.配合工信部门推动食品工业数字化转型。鼓励支持全县食品生产企业主动适应和引领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加快数字化转型升级，推动食品产业高质量发展。

#### **六、加强党建工作**

17.加强作风行风建设。巩固拓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成果，落实“四抓四提”“清廉监管”工作要求，推进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以行风建设助力优化营商环境，切实提

高监管队伍的执法规范化水平。

18.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切实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强化廉政教育，开展廉政承诺，加强廉政纪律执行监督，规范食品生产监管权力运行，保持队伍忠诚干净担当。

19.开展食品生产领域“小个专”党建试点工作。以推进特色食品企业集群高质量发展与开展“小个专”党建为抓手，在食品产业“提层次、强实力、优结构”上进行谋划，依托地域优势，积极探索开展食品生产领域开展“小个专”党建工作。

# 2026 年食品流通安全监管工作要点

## 一、推动主体责任落实

1.扩面延伸信息化追溯，深化山东食链应用。组织开展食用畜禽产品信息化追溯延链扩面行动，推动“山东食链”应用从一级批发商向食品生产、销售、餐饮服务重点主体延伸扩展。

2.规范交易市场秩序，提质升级农产品管理。组织开展食用农产品集中交易市场管理提质升级行动，强化入场查验、风险筛查和智慧监管。

3.抓实透明快检工作，提升食安风险防控能力。做实“透明快检”民生实事。持续抓好“透明快检”民生实事项目，提升食品安全检验检测发现问题的精准性和风险防控的针对性。

4.开展连锁企业检查，压实食品经营主体责任。组织开展大型食品销售连锁企业体系检查，压实大型食品销售连锁企业总部及分支机构食品安全主体责任。

5.严管市场展销活动，督促落实食品安全制度。组织开展食品集中交易市场开办者、食品展销会举办者主体责任落实行动，督促市场开办者、展销会举办者建立健全食品安全管理制度、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

6.聚焦重点区域监管，强化农村校园周边管控。组织强化对农村食品供货商、校园周边食品销售者、学校大宗食材供应企业、食品摊点等监督检查，规范经营行为。

7.健全内部监督机制，落实内部人举报制度。组织相关经营

主体落实内部人举报制度。

## **二、强化重点问题治理**

8.摸排网络经营主体，扎实开展网络食品整治。根据上级部门工作部署，组织摸排网络食品销售第三方平台提供者、直播电商平台经营者、网络食品销售者等主体，建立底数清单。聚焦肉及肉制品、保健类食品等专项整治行动，强化食品销售环节问题治理。

9.加强部门协同联动，治理问题食用农产品。加强与农业农村、畜牧业发展中心沟通协调，配合农业农村、畜牧业发展中心持续开展重点问题食用农产品治理，探索全链条信息化追溯。

## **三、强化监管能力建设**

10.创新智慧监管模式，推进互联网+AI 场景应用。协调推动食品安全“互联网+AI 监管”工作，推进市、县两级平台体系建设和食品经营主体接入视频，开展风险隐患智能识别和闭环处置。探索流通环节有效应用场景。

11.提炼基层实践经验，发挥“小个专”党组织作用。常态化发现、指导、提炼基层先进经验和典型做法，以业务会议、案例分享等形式互学互鉴。探索充分发挥“小个专”党组织和党员作用，推动主体责任落实。

12.做好新领域监管。加强对新实施许可的重点液态食品道路散装运输进行日常监管。

# 2026 年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监管工作要点

## 一、聚焦突出问题，全力推动小切口整治

### （一）强化网络餐饮食品安全问题治理

1.牵头推进网络餐饮食品安全民生实事落地，组织开展网络餐饮突出问题专项整治行动，严查入网餐饮无证经营、超范围经营、后厨环境脏乱、食材来源不明等违法违规行为。

2.宣贯《网络餐饮服务经营者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监督管理规定》，健全完善我县网络餐饮线上线下联动监管长效机制。

3.常态化开展网络餐饮服务食品安全全覆盖监督检查和随机抽查，压实外卖平台、入网商户两方责任。

4.持续深化“食安哨兵”基层运行机制，积极探索党建+餐饮食品安全共治模式，凝聚基层监管、行业自律、社会监督合力。

### （二）从严抓好校园餐“校园餐”食品安全整治

5.严格落实校园食堂“四查”制度，基层监管网格实行中小学、幼儿园食堂季度全覆盖监督检查，常态化督促学校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

6.春秋季节开学前后，以民办学校、乡村学校为重点，会同县教体局等部门开展联合检查。持续推进学校食堂食品安全“无感监管”。

7.推动落实《山东省校外托管机构食品安全监管工作指引》，强化全县校外托管机构食堂食品安全日常监管和隐患排查。

8.宣贯《山东省学校食堂信用管理办法》，引导学校按

照有害生物防治、餐用具清洗消毒等学校食堂管理标准落实主体责任。

### **（三）强化养老机构食堂监管**

9.主动配合民政部门开展深化养老服务突出问题整治，紧盯全县养老机构食堂，重点排查食品安全管理制度不落实、人员管理不规范、加工操作不达标等突出风险隐患。

10.联合县民政局实施养老机构食堂食品安全提升计划，年底前 300 人以上养老机构食堂全部达到量化分级良好以上等级。

### **（四）强化肉制品安全问题治理**

11.组织开展餐饮环节肉制品安全突出问题专项整治，以火锅店、烧烤店、驴肉火烧店等重点业态为排查重点，严查使用来源不明、未经检疫、过期变质肉制品等违法行为，依法从严查处。

## **二、紧盯重点任务，确保工作落地见效**

### **（五）持续深化“清洁厨房”建设**

12.聚焦无堂食外卖聚集区、养老机构食堂，继续推进“清洁厨房”“干净卫生整洁小餐饮”创建提升；2026 年底前我县至少再打造提升 1 个餐饮示范聚集街区，以点带面规范行业整体环境。

### **（六）狠抓连锁餐饮合规提质**

13.面向县域内连锁餐饮门店、企业分支机构，常态化宣贯《餐饮服务连锁企业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监督管理规定》。

14.严格按照省局体系检查指南和企业总部监督检查要点表，对有中央厨房的大型餐饮服务连锁企业开展检查。

15.督促企业总部、分支机构 12 月底前向监管部门报告食品安全管理情况。

### **（七）大力推进“互联网+AI”监管**

16.加强部门协同，督促全县学校（含托幼机构）食堂、养老机构食堂、校外供餐单位“互联网+明厨亮灶”应建尽建，切实发挥作用。

17.引导入网餐饮服务提供者实施“互联网+明厨亮灶”，接入监管平台，在外卖平台公开。

18.督促指导餐饮服务连锁企业建设“互联网+明厨亮灶”，年底前逐级接入监管平台。

19.以学校食堂、养老机构食堂、供餐单位为重点，开展线上巡查。探索运用 AI 技术实现对违法行为的自动抓拍、自主整改，提升食品安全监管效能。

## **三、聚力能力提升，夯实监管基础**

### **（八）全面提升风险预警和应急处置能力**

20.健全食品安全风险会商机制，定期汇总分析监督抽检、日常检查、投诉举报、舆情信息等数据，科学研判餐饮领域安全风险，实施精准靶向监管。

21.突出春秋季节开学、旅游旺季、节假日等重点时段，聚焦原料采购配送、加工制作、餐饮具清洗消毒等全链条监管，开展隐患排查，及时化解风险。

22.高标准、高质量完成重大活动餐饮食品安全保障工作，坚

决守住不发生重大食品安全事故底线。

#### （九）提升人员管理能力

23.以负责人、食品安全总监、食品安全员为重点，引导集中用餐单位、校外供餐等使用“山餐安”平台自主培训考核，分层分级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管理人员监督抽考，倒逼从业人员熟知法规、严守规范、履职尽责。

# 2026 年食品抽检和特殊食品监管工作要点

## 一、优化抽检计划，提升抽检质效

1.调整食品抽检结构。坚持控量提质，在类别、业态、指标、区域、场所等全覆盖的基础上，减少食用农产品抽检批次，增加专项抽检批次，取消市级评价性抽检。

2.制定食品抽检计划。制定 2026 年全县食品安全监督抽检计划，按照镇街常驻人口数、辖区监管对象数，对抽检任务数进行合理分配。

3.深化“你点我检”工作。依托食品安全“你点我检 服务惠民生”意见征集系统，时时收集群众点检意愿，指导县级开展各类“你点我检”线上线下活动，对群众点选食品进行抽检。

## 二、聚焦重点领域，强化靶向抽检

4.开展重点品种和重点领域专项抽检。聚焦肉及肉制品、保健食品、网络餐饮食品等重点品种和领域开展专项抽检，持续强化校园食品、节令食品等的专项抽检，对不合格企业进行跟踪抽检。

5.强化新业态和源头抽检。加大对直播带货、生鲜电商、餐饮外卖等食品销售新业态抽检力度。加大源头抽检，提高对食品原产地、餐饮聚集区的抽检比例。强化食品生产环节源头抽检。

6.做好食品安全“蓝军”抽检。配合省市局做好“蓝军”抽

检“肉及肉制品风险隐患排查”相关工作。

### **三、健全闭环管理，强化结果运用**

7.强化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强化对多批次不合格以及连续多年抽检不合格企业的核查处置力度，提高核查处置震慑力。

8.稳妥公布抽检信息。按照“时度效”原则，加强敏感信息研判和舆情风险研判，稳妥公布食品安全监督抽检信息。抽检不合格结果信息分级分类有序归集至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9.加强承检机构管理。综合运用数据抽查、留样复测、现场检查、原始记录核查等方式，加大对承检机构服务过程、服务质量的管控力度。

### **四、严格监督检查，压实主体责任**

10.严格监督检查要求。加强对网络销售特殊食品安全合规情况的监测，引导规范网络销售行为。探索智慧化监管，实现在产在营保健食品生产企业“互联网+AI”监管全覆盖。

11.开展保健类食品专项整治。落实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部署，按照《昌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昌乐县肉及肉制品突出问题整治工作方案》等三个方案的通知》的要求，重点整治保健食品非法添加、虚假宣传、违法广告等突出问题开展专项治理，统筹开展保健食品“护老”提升和网络食品销售虚假宣传专项整治行动，净化特殊食品市场环境。

12.压实企业主体责任。督促企业加强对食品安全管理人員的

培训，对保健食品生产企业做到每年监督抽考全覆盖，特殊食品经营单位在去年基础上实现两年监督抽考全覆盖。

## **五、夯实监管基础，凝聚共治合力**

13.全面提升基层监管履职能力。通过集中培训、以检带训等方式，提升基层特殊食品监管人员业务知识及专业技能水平。强化风险研判、快速响应与协同处置能力，确保舆情早发现、早研判、早处置。

14.开展特殊食品科普宣传行动。多渠道开展线上线下特殊食品安全科普宣传，解读特殊食品消费风险、发布典型案例、普及科学消费知识，强化“小蓝帽”“小蓝花”标识宣传，提升群众辨别能力和自我维权意识。

15.畅通投诉举报渠道。鼓励群众参与监督，征集违法违规线索，曝光典型案例；引导食品行业协会、社会组织、新闻媒体开展法律法规和知识普及，营造食品安全共治共享的良好氛围。